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PCCW Limited**  
**電訊盈科有限公司**  
(於香港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0008)

## 截至 2011 年 6 月 30 日止六個月的中期業績公告

電訊盈科有限公司（「電訊盈科」或「本公司」）董事（「董事」）欣然宣佈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統稱「本集團」）截至 2011 年 6 月 30 日止六個月的未經審核綜合業績。本年度的簡明綜合中期財務資料雖未經審核，惟已經本公司的審核委員會審閱，並按照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的《香港審閱委聘準則》第 2410 號「由實體獨立核數師執行中期財務資料審閱工作」的準則由本公司的獨立核數師羅兵咸永道會計師事務所審閱。

- 本公司股權持有人綜合應佔溢利增加百分之八至港幣 8.24 億元；每股基本盈利為港幣 11.33 分
- 核心收益增長百分之二至港幣 109.36 億元；核心 EBITDA 上升百分之五至港幣 35.35 億元
- 計入盈大地產的綜合收益增長百分之三至港幣 121.86 億元；計入盈大地產的綜合 EBITDA 增加百分之一至港幣 37.75 億元
- 宣派中期股息每股港幣 5.3 分

### 附註：

核心收益指不包括本集團物業發展及投資業務盈科大衍地產發展有限公司（「盈大地產」）的綜合收益；核心 EBITDA 指不包括盈大地產的綜合 EBITDA；核心業務盈利指不包括本集團應佔的盈大地產除稅後溢利及該公司抵銷項目影響的本公司股權持有人綜合應佔溢利。

## 管理層回顧

電訊盈科於 2011 年上半年的財務業績，反映了各項核心業務的堅穩營運基礎，並彰顯我們獨有的「四網合一」策略持續取得成效。由於截至 2011 年 6 月 30 日止六個月的核心收益比去年同期有百分之二的穩健增長至港幣 109.36 億元，核心 EBITDA 維持增長動力，再次錄得升幅，比去年同期增加百分之五至港幣 35.35 億元。

來自盈大地產的 EBITDA 貢獻減少至港幣 2.4 億元，而去年為港幣 3.53 億元。原因是期內確認的單位數量減少，然而確認的 Villa Bel-Air 洋房售價上升，使回顧期間的六個月盈大地產收益增加百分之十七至港幣 12.5 億元。

於截至 2011 年 6 月 30 日止六個月的綜合收益比去年同期增加百分之三至港幣 121.86 億元，而綜合 EBITDA 微升百分之一至港幣 37.75 億元。我們欣然宣佈，於回顧期間的六個月，儘管盈大地產的 EBITDA 貢獻減少，但本公司股權持有人綜合應佔溢利增加百分之八至港幣 8.24 億元，這是由於期內受惠於營運基本因素好轉以及融資成本下降，令核心業務盈利顯著攀升百分之十七。每股基本盈利為港幣 11.33 分。

董事會（「董事會」）決定宣派截至 2011 年 6 月 30 日止六個月的中期股息每股港幣 5.3 分。

## 展望

儘管面對激烈市場競爭，我們寬頻業務的持續增長已證明，我們獨有的固網及無線寬頻服務優勝過人。隨著市場上有更多適用於高速數據傳輸的智能手機及平板電腦供消費者選擇，我們亦期望流動通訊業務會進一步增長。

now 寬頻電視不斷透過自資製作及外購精彩的國際內容，加強其節目陣容。未來數月會有大量多采多姿的內容面世，吸引更多客戶訂用及繼續使用服務，同時提高每名客戶平均消費額（「ARPU」）。

由於電訊盈科信譽卓著，是可靠的電訊服務夥伴，本公司的商業電訊業務亦會在營商環境持續好轉時進一步得益。

與此同時，我們的環球傳輸業務正受惠於PCCW Global更強的網絡覆蓋及更佳的服務質量，以及市場對國際頻寬的需求不斷增加。

電訊盈科憑著其根基穩固及成功的營運，取得穩定而強勁的現金流。我們會繼續提升我們的網絡能力及推出嶄新的產品及服務，滿足客戶的需要。我們有信心業務在可見的將來仍能穩守升勢。

分類財務回顧

截至六個月止 港幣百萬元	2010年 6月30日	2010年 12月31日	2011年 6月30日	較佳／ (較差) 與去年 同期比較
<b>收益</b>				
電訊服務	8,321	8,396	8,581	3%
流動通訊	838	871	919	10%
電視及內容	1,179	1,204	1,189	1%
電訊盈科企業方案	1,087	1,021	1,104	2%
其他業務	26	40	46	77%
抵銷項目	(719)	(797)	(903)	(26)%
<b>核心收益</b>	10,732	10,735	<b>10,936</b>	2%
盈大地產	1,070	425	1,250	17%
<b>綜合收益</b>	11,802	11,160	<b>12,186</b>	3%
<b>銷售成本</b>	(5,484)	(5,049)	(5,499)	0%
折舊、攤銷、出售物業、設備及器材的虧損以 及重組成本前的營業成本	(2,596)	(2,480)	(2,912)	(12)%
<b>EBITDA<sup>1</sup></b>				
電訊服務	3,398	3,655	3,410	0%
流動通訊	152	203	218	43%
電視及內容	43	189	231	437%
電訊盈科企業方案	100	141	106	6%
其他業務	(324)	(488)	(430)	(33)%
<b>核心 EBITDA<sup>1</sup></b>	3,369	3,700	<b>3,535</b>	5%
盈大地產	353	(69)	240	(32)%
<b>綜合 EBITDA<sup>1</sup></b>	3,722	3,631	<b>3,775</b>	1%
<b>核心 EBITDA 邊際利潤<sup>1,2</sup></b>	31%	34%	32%	1%
<b>綜合 EBITDA 邊際利潤<sup>1,2</sup></b>	32%	33%	31%	(1)%
折舊及攤銷	(1,883)	(1,917)	(1,962)	(4)%
出售物業、設備及器材的(虧損)/收益	(2)	(43)	1	不適用
其他收益淨額及重組成本	33	1,181	99	200%
利息收入	9	18	33	267%
融資成本	(806)	(781)	(763)	5%
應佔聯營公司及共同控制公司業績	(13)	(69)	(8)	38%
<b>除所得稅前溢利</b>	1,060	2,020	<b>1,175</b>	11%

- 附註 1 EBITDA 代表未計入利息收入、融資成本、所得稅、物業、設備及器材折舊、租賃土地費用及無形資產攤銷、出售物業、設備及器材的收益／虧損、投資物業及租賃土地權益的收益／虧損、其他收益／虧損淨額、物業、設備及器材虧損、重組成本、於聯營公司及共同控制公司權益的減值虧損以及本集團應佔聯營公司及共同控制公司業績的盈利。雖然世界各地的電訊業者普遍採用 EBITDA 作為衡量營業表現、借貸情況及變現能力的指標，但按照《香港財務報告準則》，此數值不應用作衡量一家公司的營運業績，亦不應視為代表營運業務所帶來的現金流淨額。本集團計算 EBITDA 的方法或有別於其他公司名稱相若的措施，因此不宜將兩者互相比較。
- 附註 2 與去年同期比較的百分比變動是根據絕對百分比變動計算。
- 附註 3 所列數字為期末的數字，惟直通國際電話（「IDD」）通話分鐘則為該段期間的總數。
- 附註 4 債務總額指短期借款及長期借款的本金額。債務淨額指短期借款及長期借款的本金額扣除現金及現金等值項目及若干受限制現金後的金額。
- 附註 5 集團資本開支包括添置物業、設備及器材、投資物業及租賃土地權益。

重點營業項目 <sup>3</sup>	2010年	2010年	2011年	較佳／(較差)	
	6月30日	12月31日	6月30日	與去年同期比較	與上一個半年期比較
電話線路(千條)	2,587	2,590	2,625	1%	1%
商業電話線路(千條)	1,180	1,183	1,217	3%	3%
住宅電話線路(千條)	1,407	1,407	1,408	0%	0%
寬頻線路總數(千條)	1,298	1,367	1,437	11%	5%
(消費市場客戶、商業客戶及批發客戶)					
零售寬頻服務消費市場用戶(千名)	1,148	1,215	1,285	12%	6%
零售寬頻服務商業用戶(千名)	114	115	116	2%	1%
傳統數據(期末以 Gbps 計)	953	1,045	1,243	30%	19%
零售市場 IDD 通話分鐘(百萬分鐘)	674	652	618	(8)%	(5)%
國際私人專用線路(「IPLC」)頻寬 (期末以 Mbps 計)	88,108	109,864	148,834	69%	35%
now 寬頻電視已安裝的客戶(千名)	1,028	1,039	1,088	6%	5%
流動通訊用戶(千名)	1,469	1,484	1,506	3%	1%
3G 後付(千名)	606	667	880	45%	32%
2G 後付(千名)	319	250	43	(87)%	(83)%
2G 預付(千名)	544	567	583	7%	3%

## 電訊服務

下表載列截至 2011 年 6 月 30 日止六個月及其他相關期間，電訊服務的財務表現：

截至六個月止 港幣百萬元	2010年 6月30日	2010年 12月31日	2011年 6月30日	較佳／ (較差) 與去年 同期比較
本地電話服務	1,921	1,679	1,653	(14)%
本地數據服務	2,627	2,643	2,660	1%
國際電訊服務	1,851	1,863	2,188	18%
其他服務	1,922	2,211	2,080	8%
<b>電訊服務收益</b>	<b>8,321</b>	<b>8,396</b>	<b>8,581</b>	<b>3%</b>
銷售成本	(3,349)	(3,571)	(3,495)	(4)%
折舊及攤銷前的營業成本	(1,574)	(1,170)	(1,676)	(6)%
<b>電訊服務 EBITDA<sup>1</sup></b>	<b>3,398</b>	<b>3,655</b>	<b>3,410</b>	<b>0%</b>
<b>電訊服務 EBITDA 邊際利潤<sup>1,2</sup></b>	<b>41%</b>	<b>44%</b>	<b>40%</b>	<b>(1)%</b>

電訊服務業務繼續推行架構改造，將服務重點由話音改為 IP 數據網絡，推動截至 2011 年 6 月 30 日止六個月的收益比去年同期增加百分之三至港幣 85.81 億元，EBITDA 貢獻亦維持為港幣 34.1 億元，而去年為港幣 33.98 億元。

**本地電話服務** — 於 2011 年 6 月底經營的固網線路總數增加至 2,625,000 條，主要原因是市場環境好轉，使商業線路數目增加。市場競爭以及流動通訊替代固網服務的發展使 ARPU 依然受壓，這情況在住宅市場特別突出。因此，截至 2011 年 6 月 30 日止六個月的本地電話業務收益由去年的港幣 19.21 億元下降至港幣 16.53 億元。不過，我們將客戶由固網服務升級至電訊盈科創新的 **eye** 多媒體服務的策略取得顯著勢頭，使 **eye** 多媒體服務的住宅客戶普及率提升。而從整體固網的 ARPU 取得穩定，足以證明 **eye** 多媒體服務帶來的較高 ARPU 足可抵銷傳統固網 ARPU 的下跌。

**本地數據服務** — 本地數據服務收益包括寬頻網絡收益及本地數據收益。於截至 2011 年 6 月 30 日止六個月，其收益比去年同期增加百分之一至港幣 26.6 億元。於 2011 年 6 月底，寬頻線路總數達 1,437,000 條，較去年上升百分之十一。取得上述增長是由於我們成功宣傳光纖寬頻服務，尤其是於 2011 年 6 月起在大眾市場推廣這項服務，即時獲得令人非常鼓舞的反應，而市場反應所帶來的利益在本期業績表現中尚未充分顯現。電訊盈科將繼續以其獨有的固網及無線寬頻服務，作為寬頻市場上優勝過人的亮點。同時，由於市場對本地數據服務的需求增加，因此本地數據業務收益亦錄得穩健增長。

**國際電訊服務** — 截至 2011 年 6 月 30 日止六個月的國際電訊服務收益比去年同期顯著上升百分之十八至港幣 21.88 億元。由於國際頻寬的需求持續高企，使批發話音及國際傳輸服務的收益增加，因此取得如此強勁的業務表現。這項業務也因為整合 Reach Ltd. (「Reach」) 的若干資產及業務而受惠，使期內的效率提高，亦增強我們國際傳輸服務的競爭力。

**其他服務** — 其他業務收益主要包括向消費者及企業出售網絡設備及客戶器材、電話營業管理服務，以及提供技術及維修服務的收益。截至2011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的其他服務收益，比去年同期增加百分之八至港幣20.8億元，主要是因為客戶器材銷情強勁，而且本地經濟持續復蘇使其他大型電訊工程回升。

## 流動通訊

截至六個月止 港幣百萬元	2010年 6月30日	2010年 12月31日	2011年 6月30日	較佳/ (較差) 與去年 同期比較
流動通訊收益	838	871	<b>919</b>	10%
流動通訊 EBITDA <sup>1</sup>	152	203	<b>218</b>	43%

流動通訊業務的收益在 2011 年上半年持續展示強勁表現，流動通訊總收益比去年同期增加百分之十至港幣 9.19 億元。由於 3G 客戶基礎擴大令 3G 數據使用量顯著跳升，加上 ARPU 較高，流動通訊服務收益比去年同期增長百分之十一。在流動通訊服務的收益之中，流動通訊數據收益佔百分之五十四。由於智能手機及平板電腦帶動數據需求激增，使這方面收益在 2011 年上半年躍升百分之六十四。

更重要的是，電訊盈科享有無可比擬、具競爭力的成本優勢，因為其擁有獨有而整合的固網與流動通訊網絡，而支援這個網絡的是覆蓋廣泛的光纖主幹網絡以及 9,000 多個 Wi-Fi 熱點。尤其是整合 2G 及 3G 網絡後，經營成本增幅下降，足證 EBITDA 邊際利潤有更大的上升空間。因此，EBITDA 比去年同期攀升百分之四十三至港幣 2.18 億元，而 EBITDA 邊際利潤亦由去年的百分之十八顯著增加至百分之二十四。

於 2011 年 6 月底，PCCW mobile 的用戶總數達 1,506,000 名，比去年增長百分之三。3G 用戶數目擴大百分之四十五至 880,000 名。由於我們差不多完成將 2G 後付用戶升級至 3G 網絡，於 2011 年 6 月底的 3G 用戶佔後付用戶總數的百分比大幅增加至百分之九十五，而去年的百分比為百分之六十六。

由於數據服務強勁增長以及 3G 用戶基礎擴大，繼續提升我們的綜合 ARPU，由 2010 年 12 月 31 日的港幣 143 元增加至 2011 年 6 月 30 日的港幣 160 元。

## 電視及內容

截至六個月止 港幣百萬元	2010年 6月30日	2010年 12月31日	2011年 6月30日	較佳／ (較差) 與去年 同期比較
電視及內容收益	1,179	1,204	<b>1,189</b>	1%
電視及內容 EBITDA <sup>1</sup>	43	189	<b>231</b>	437%

電視及內容業務在 2011 年上半年的財務表現，足以證明 now 寬頻電視為擴大客戶基礎及提升 ARPU 而實施的採購內容策略成效顯著。巴克萊英格蘭超級聯賽播放權屆滿後不續約所帶來的節省成本，正如預期一樣在上半年的六個月期內完全反映。這有助於提升截至 2011 年 6 月 30 日止六個月的 EBITDA 至港幣 2.31 億元，較去年的港幣 4,300 萬元增加四倍有餘。

now 寬頻電視仍然穩佔市場領導地位，透過逾 190 個高清及標清頻道播放各類型節目，並提供自選視象及互動服務。期內推出更多獨家及種類繁多的體育節目，令體育節目組合服務的 ARPU 穩固。與此同時，now 寬頻電視運用其獨有的互動功能，加強自資製作節目，例如在今年 2 月推出的 now 101 台及旗艦節目《揸錢》。

now 寬頻電視於 2011 年 6 月底已安裝服務的用戶數目持續攀升，比去年同期增長百分之六至 1,088,000 名；而已安裝服務的用戶 ARPU 亦由 2010 年 12 月底的港幣 165 元，上升至 2011 年 6 月底的港幣 167 元。透過擴大的客戶基礎、更高的 ARPU、令人滿意的廣告收益，以及多屏幕「四網合一」策略，使截至 2011 年 6 月 30 日止六個月的電視及內容收益多達港幣 11.89 億元。

## 電訊盈科企業方案

截至六個月止 港幣百萬元	2010年 6月30日	2010年 12月31日	2011年 6月30日	較佳／ (較差) 與去年 同期比較
電訊盈科企業方案收益	1,087	1,021	<b>1,104</b>	2%
電訊盈科企業方案 EBITDA <sup>1</sup>	100	141	<b>106</b>	6%

電訊盈科企業方案憑著在香港及內地資訊服務行業的領導地位，於 2011 年上半年的收益及 EBITDA 繼續錄得穩健增長。於截至 2011 年 6 月 30 日止六個月的收益比去年同期增加百分之二至港幣 11.04 億元，而 EBITDA 上升百分之六至港幣 1.06 億元。

在香港，數據中心寄存服務的需求持續強勁，加上雲端計算服務的需求日益殷切，於期內為電訊盈科企業方案的業務增長提供強勁的增長勢頭。而作為跨地域的全面雲端服務營運商，電訊盈科企業方案推出虛擬服務「virtual instances service」；這是一項伺服器雲端服務，專門為客戶提供自選的電腦運算資源，以配合不同的工作。

電訊盈科企業方案亦穩佔優勢，以掌握國內的重大發展商機。在期內，電訊盈科企業方案繼續促進與內地各大電訊商的業務合作關係。該公司於 2011 年 5 月贏得國內中南空管局塔台模擬訓練系統合約。

## 盈大地產

於截至 2011 年 6 月 30 日止六個月，盈大地產錄得總收益港幣 12.5 億元，EBITDA 為港幣 2.4 億元，去年則分別為港幣 10.7 億元及港幣 3.53 億元。

在香港，於 2011 年上半年售出七幢 Villa Bel-Air 洋房，並會繼續出售最後四幢 Villa Bel-Air 洋房。截至 2011 年 6 月 30 日止六個月，盈大地產位於內地的投資物業北京盈科中心平均租用率約為百分之九十二。

至於海外發展項目，在日本北海道 Hanazono 興建四季皆宜的度假發展項目首期設計工程進展順利。在泰國南部攀牙省的項目發展計劃初步設計工程亦已進行中。

有關盈大地產業績的其他資料，請參閱該公司於 2011 年 8 月 12 日公佈的 2011 年中期業績。

## 其他業務

其他業務主要包括若干海外業務以及企業支援服務。截至 2011 年 6 月 30 日止六個月，其他業務的收益為港幣 4,600 萬元。期內本集團的其他業務開支為港幣 4.3 億元。

## 抵銷項目

截至 2011 年 6 月 30 日止六個月的抵銷項目為港幣 9.03 億元。抵銷項目涉及本集團各業務單位之間所耗用的電訊服務內部收費、資訊科技支援及電腦系統網絡費用、各類客戶支援服務及租賃。

## 成本

### 銷售成本

截至六個月止 港幣百萬元	2010年 6月30日	2010年 12月31日	2011年 6月30日	較佳／ (較差) 與去年 同期比較
本集團（不包括盈大地產）	4,932	4,837	<b>4,743</b>	4%
盈大地產	552	212	756	(37)%
<b>集團總額</b>	<b>5,484</b>	<b>5,049</b>	<b>5,499</b>	0%

截至 2011 年 6 月 30 日止六個月，本集團的綜合銷售成本總額微升至港幣 54.99 億元，原因是物業發展方面的銷售成本高。不過，毛利率於 2011 年上半年增加至百分之五十五，去年為百分之五十四。

至於核心業務，銷售成本下降百分之四，這是由於巴克萊英格蘭超級聯賽播放權屆滿後不續約而節省成本，以及整合 Reach 提高成本效益，使上半年的毛利率增加至百分之五十七，去年為百分之五十四。

### 一般及行政開支

本集團於 2011 年上半年繼續因應不斷變化及充滿挑戰的營業環境，實施適切的成本管理措施，同時投資於業務發展。因此，截至 2011 年 6 月 30 日止六個月的一般及行政開支較去年同期增加百分之九至港幣 48.73 億元。開支增加主要是由於為拓展業務而新聘的員工成本較高、在大眾市場推出高速光纖服務方面增長業務的宣傳推廣費用較多，以及增設零售店舖及路演地點以推廣流動通訊、光纖及其他服務使租金開支增多。期內吸納客戶的成本上升與業務增長一致。因此，截至 2011 年 6 月 30 日止六個月的折舊及攤銷開支亦比去年同期增加百分之四至港幣 19.62 億元。

### EBITDA<sup>1</sup>

各核心業務分類都有穩健的表現，促成截至 2011 年 6 月 30 日止六個月，核心 EBITDA 較去年同期增加百分之五至港幣 35.35 億元。核心 EBITDA 邊際利潤於 2011 年上半年亦上升至百分之三十二，去年為百分之三十一。

截至 2011 年 6 月 30 日止六個月，計入盈大地產的綜合 EBITDA 較去年增加百分之一至港幣 37.75 億元。來自盈大地產的 EBITDA 邊際利潤減少，因此綜合 EBITDA 邊際利潤於 2011 年上半年微跌至百分之三十一。

### 利息收入及融資成本

截至 2011 年 6 月 30 日止六個月，利息收入較去年同期上升百分之二百六十七至港幣 3,300 萬元，主要是由於上半年的平均現金結餘以及平均存款收入比率較高。此外，融資成本較去年同期減少百分之五，使截至 2011 年 6 月 30 日止六個月的融資成本淨額比去年同期下跌百分之八至港幣 7.3 億元。

## 所得稅

截至 2011 年 6 月 30 日止六個月，所得稅開支上升至港幣 2.92 億元，而去年同期為港幣 2.07 億元；實際稅率為百分之二十五（2010 年 6 月 30 日：百分之二十）。所得稅開支上升主要是因為營業溢利上升以及若干海外稅項撥備增加。

## 非控股權益

非控股權益為港幣 5,900 萬元，主要指盈大地產少數權益股東應佔的純利。

## 本公司股權持有人綜合應佔溢利

截至 2011 年 6 月 30 日止六個月，本公司股權持有人綜合應佔溢利比去年同期增加百分之八至港幣 8.24 億元（2010 年 6 月 30 日：港幣 7.65 億元）。

## 變現能力及資本資源

本集團積極及定期地檢討及管理其資本結構，以維持最佳的資本狀況以及債務水平，並考慮到當前的宏觀經濟狀況、資金成本及各持份者的利益。

本集團於 2011 年 6 月 30 日的債務總額<sup>4</sup>為港幣 353.3 億元（2010 年 6 月 30 日：港幣 328.63 億元）。現金及現金等值項目於 2011 年 6 月 30 日為港幣 81.44 億元（2010 年 6 月 30 日：港幣 39.52 億元）。本集團於 2011 年 6 月 30 日的債務淨額<sup>4</sup>為港幣 271.54 億元（2010 年 6 月 30 日：港幣 287.12 億元）。

於 2011 年 6 月 30 日，本集團的承諾銀行信貸合共為港幣 298.1 億元，其中港幣 139.79 億元仍未提取，可見本集團的流動資金充裕。

本集團於 2011 年 6 月 30 日的債務總額<sup>4</sup>對資產總值比率為百分之七十三（2010 年 6 月 30 日：百分之七十九）。

## HONG KONG TELECOMMUNICATIONS (HKT) LIMITED 的信貸評級

於 2011 年 6 月 30 日，本公司的間接全資附屬公司 Hong Kong Telecommunications (HKT) Limited 獲 Moody's Investors Service 及 Standard & Poor's Ratings Services 分別給予「Baa2」及「BBB」投資評級。

## 資本開支<sup>5</sup>

截至 2011 年 6 月 30 日止六個月，本集團的資本開支達港幣 9.05 億元（2010 年 6 月 30 日：港幣 7.12 億元）。此外，整合 Reach 後電訊盈科收到港幣 6.29 億元的固定資產。期內的主要開支主要為擴大的投資以及網絡提升，以滿足高速寬頻服務、「四網合一」及國際網絡的發展需要。

展望未來，電訊盈科將會因應當前市況，繼續按照多項評估準則（包括衡量內部回報率、淨現值及回本期等），投資發展其獨有的「四網合一」平台及網絡。

## 對沖

有關現金投資及借貸的外幣及利率，均會附帶市場風險。本集團的政策是持續管理直接涉及業務及融資的市場風險，並且不會進行任何投機性質的衍生工具交易活動。董事會執行委員會轄下的財務及管理委員會負責決定本集團的適當風險管理措施，務求以審慎方法管理與本集團日常業務運作交易有關的市場風險。所有庫務風險管理措施，一律按照財務及管理委員會及執行委員會所通過的政策及指引進行，並會定期檢討。

在日常業務過程中，本集團訂立遠期合約及其他衍生工具合約，以減低本集團因外幣匯率及利率的不利波動而承受的風險。該等票據是與信譽良好的財務機構簽訂，而所有合約均以主要工業國的貨幣結算。於 2011 年 6 月 30 日，本集團訂立的所有跨幣掉期合約均作為本集團外幣長期借款的現金流及公平價值對沖。

## 資產抵押

於 2011 年 6 月 30 日，本集團以賬面總值港幣 52.96 億元（2010 年 12 月 31 日：港幣 51.93 億元）的若干資產作為抵押，以便本集團取得貸款及銀行信貸安排。

## 或然負債

港幣百萬元	於 2010 年 12 月 31 日 (經審核)	於 2011 年 6 月 30 日 (未經審核)
履約保證	377	389
其他	44	32
	421	421

本集團附帶若干企業保證責任，以保證其全資附屬公司在日常業務過程中的表現。本公司未能確定該等責任所產生的負債金額（如有），惟董事認為，任何因此而產生的負債均不會對本集團的財務狀況造成重大影響。

## 人力資源

於 2011 年 6 月 30 日，本集團聘用約 19,800 名僱員（2010 年 12 月 31 日：19,300 名），其中約百分之六十在香港工作，其餘則大部分受僱於內地、美國及菲律賓。為實現業務表現目標，本公司特別設立獎勵計劃，鼓勵及嘉許為公司業績表現作出貢獻的各級僱員。本公司一般是根據本集團整體以及本公司每個業務單位達致的 EBITDA<sup>1</sup> 及自由現金流目標發放獎金。

## 中期股息

董事會決定宣派截至 2011 年 6 月 30 日止六個月的中期股息每股港幣 5.3 分（2010 年 6 月 30 日：每股港幣 5.1 分）予於 2011 年 9 月 21 日（星期三）名列本公司股東名冊的本公司股東，有關股息將於 2011 年 10 月 7 日（星期五）或前後派發。

## 暫停辦理股份過戶登記手續

本公司將於 2011 年 9 月 16 日（星期五）至 2011 年 9 月 21 日（星期三）期間（包括首尾兩日）暫停辦理本公司股份過戶登記手續。為符合獲派中期股息每股港幣 5.3 分的資格，股東必須於 2011 年 9 月 15 日（星期四）下午 4 時 30 分前，將所有股份過戶文件連同有關的股票送交本公司股份過戶登記處香港中央證券登記有限公司的股份過戶登記處進行登記，地址為香港灣仔皇后大道東 183 號合和中心 17 樓 1712-1716 室。有關股息單將於 2011 年 10 月 7 日（星期五）或前後寄發予股東。

## 購買、出售或贖回上市證券

於截至 2011 年 6 月 30 日止六個月，本公司或其任何附屬公司概無購買、出售或贖回任何本公司的上市證券。

## 審核委員會

本公司的審核委員會已審閱本集團採納的會計政策及本集團截至 2011 年 6 月 30 日止六個月的未經審核簡明綜合中期財務資料。此簡明綜合中期財務資料雖未經審核，惟已經本公司獨立核數師審閱。

## 企業管治常規

本公司致力維持高水平的企業管治，其原則旨在強調公司業務在各方面均貫徹嚴緊的道德、透明度、責任及誠信操守，並確保所有業務運作一律符合適用法規。

截至 2011 年 6 月 30 日止六個月內，本公司一直應用《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附錄十四所載《企業管治常規守則》（「《常規守則》」）的原則，並遵守《常規守則》內所有守則條文。

## 發佈業績公告及中期報告

本公告已在本公司網站（[www.pccw.com](http://www.pccw.com)）及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網站（[www.hkexnews.hk](http://www.hkexnews.hk)）發佈。2011 年中期報告將於適當時候寄發予本公司股東，並在上述網站發佈。

承董事會命  
電訊盈科有限公司  
集團法律事務總監兼公司秘書  
潘慧妍

香港，2011 年 8 月 12 日

## 綜合損益表

截至 2011 年 6 月 30 日止六個月

港幣百萬元（惟每股盈利除外）	附註	2010 (未經審核)	2011 (未經審核)
營業額	2	11,802	<b>12,186</b>
銷售成本		(5,484)	<b>(5,499)</b>
一般及行政開支		(4,482)	<b>(4,873)</b>
其他收益淨額	3	34	<b>99</b>
利息收入		9	<b>33</b>
融資成本		(806)	<b>(763)</b>
應佔聯營公司業績		26	<b>6</b>
應佔共同控制公司業績		(39)	<b>(14)</b>
除所得稅前溢利	2, 4	1,060	<b>1,175</b>
所得稅	5	(207)	<b>(292)</b>
本期溢利		<b>853</b>	<b>883</b>
應佔：			
本公司股權持有人		765	<b>824</b>
非控股權益		88	<b>59</b>
		<b>853</b>	<b>883</b>
中期期間後宣派的中期股息	6(a)	345	<b>385</b>
每股盈利	7		
基本		11.30分	<b>11.33分</b>
攤薄		11.30分	<b>11.33分</b>

綜合及公司資產負債表  
於2011年6月30日

港幣百萬元	附註	本集團		本公司	
		於2010年 12月31日 (經審核)	於2011年 6月30日 (未經審核)	於2010年 12月31日 (經審核)	於2011年 6月30日 (未經審核)
<b>資產及負債</b>					
<b>非流動資產</b>					
物業、設備及器材		15,452	<b>15,709</b>	—	—
投資物業		5,085	<b>5,204</b>	—	—
租賃土地權益		552	<b>541</b>	—	—
持作發展／發展中物業		1,052	<b>1,059</b>	—	—
商譽		3,170	<b>3,175</b>	—	—
無形資產		2,388	<b>2,505</b>	—	—
於附屬公司的投資		—	—	12,089	<b>12,089</b>
於聯營公司的權益		233	<b>243</b>	—	—
於共同控制公司的權益		477	<b>465</b>	—	—
持有至到期日的投資		2	<b>2</b>	—	—
可供出售金融資產		281	<b>610</b>	—	—
衍生金融工具		152	<b>113</b>	—	—
遞延所得稅資產		78	<b>78</b>	—	—
其他非流動資產		465	<b>498</b>	—	—
		29,387	<b>30,202</b>	12,089	<b>12,089</b>
<b>流動資產</b>					
待售物業		772	<b>863</b>	—	—
應收附屬公司款項		—	—	18,262	<b>17,570</b>
以代管人身份賬戶持有的銷售所得 款項		845	<b>921</b>	—	—
受限制現金		2,281	<b>1,933</b>	32	<b>32</b>
預付款項、按金及其他流動資產		3,226	<b>2,580</b>	10	<b>9</b>
存貨		957	<b>1,105</b>	—	—
應收關連公司款項		2	<b>7</b>	—	—
衍生金融工具		17	<b>3</b>	—	—
應收營業賬款淨額	8	2,529	<b>2,847</b>	—	—
可收回稅項		16	<b>15</b>	—	—
現金及現金等值項目		8,101	<b>8,144</b>	194	<b>284</b>
		18,746	<b>18,418</b>	18,498	<b>17,895</b>

綜合及公司資產負債表（續）

於2011年6月30日

港幣百萬元	附註	本集團		本公司	
		於2010年 12月31日 (經審核)	於2011年 6月30日 (未經審核)	於2010年 12月31日 (經審核)	於2011年 6月30日 (未經審核)
<b>流動負債</b>					
短期借款		(7,800)	<b>(7,823)</b>	–	–
應付營業賬款	9	(1,705)	<b>(1,606)</b>	–	–
應計款項及其他應付賬款		(4,005)	<b>(3,965)</b>	(7)	<b>(5)</b>
根據數碼港計劃協議應付港府的款項		(1,606)	<b>(1,774)</b>	–	–
通訊服務牌照費用負債		(143)	<b>(145)</b>	–	–
應付關連公司的款項		(57)	<b>(127)</b>	–	–
預收客戶款項		(1,860)	<b>(1,631)</b>	–	–
本期所得稅負債		(568)	<b>(673)</b>	–	–
		(17,744)	<b>(17,744)</b>	(7)	<b>(5)</b>
<b>流動資產淨值</b>		1,002	<b>674</b>	18,491	<b>17,890</b>
<b>總資產減流動負債</b>		30,389	<b>30,876</b>	30,580	<b>29,979</b>
<b>非流動負債</b>					
長期借款		(27,041)	<b>(27,160)</b>	–	–
衍生金融工具		(102)	<b>(7)</b>	–	–
遞延所得稅負債		(2,109)	<b>(2,168)</b>	–	–
遞延收入		(727)	<b>(782)</b>	–	–
界定利益退休金計劃負債		(4)	<b>(3)</b>	–	–
通訊服務牌照費用負債		(895)	<b>(881)</b>	–	–
其他長期負債		(119)	<b>(121)</b>	–	–
		(30,997)	<b>(31,122)</b>	–	–
<b>(負債) / 資產淨值</b>		<b>(608)</b>	<b>(246)</b>	30,580	<b>29,979</b>
<b>資本及儲備</b>					
股本		1,818	<b>1,818</b>	1,818	<b>1,818</b>
(虧絀) / 儲備		(5,081)	<b>(4,788)</b>	28,762	<b>28,161</b>
<b>本公司股權持有人應佔權益</b>		<b>(3,263)</b>	<b>(2,970)</b>	30,580	<b>29,979</b>
<b>非控股權益</b>		2,655	<b>2,724</b>	–	–
<b>權益總額</b>		<b>(608)</b>	<b>(246)</b>	30,580	<b>29,979</b>

未經審核簡明綜合中期財務資料附註  
截至2011年6月30日止六個月

1. 編製基準

電訊盈科有限公司（「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統稱「本集團」）的未經審核簡明綜合中期財務資料是依據《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聯交所」）附錄十六所載適用的披露要求，以及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的《香港會計準則》34「中期財務報告」而編製。此未經審核簡明綜合中期財務資料應與截至2010年12月31日止年度財務報表一併參閱。

除另有說明外，此未經審核簡明綜合中期財務資料均以港幣表示。此未經審核簡明綜合中期財務資料已於2011年8月12日獲批准發佈。

未經審核簡明綜合中期財務資料已經本公司的審核委員會審閱，並按照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的《香港審閱委聘準則》第2410號「由實體獨立核數師執行中期財務資料審閱工作」的準則由本公司獨立核數師所審閱。

編製符合《香港會計準則》34的未經審核簡明綜合中期財務資料，要求管理層作出判斷、估算及假設，而該等判斷、估算及假設會影響如何應用政策及由年初至今就資產及負債、收入及開支所呈報的金額。估算及判斷會持續予以評估，並根據過往經驗及其他因素進行評價，包括在有關情況下相信屬合理的對未來事件的預測。本集團對未來作出估算及假設。所得的會計估算如其定義，很少會與實際結果相同。於2011年8月，本集團訂立和解協議，其影響是發展維修賬戶（「發展維修賬戶」）的資金水平應由港幣5億元修訂為港幣4.51億元，並於截至2011年6月30日止的期內確認調整，有關詳情載列於附註10。於截至2011年6月30日止的期內，根據對本集團營運管理及技術發展趨勢的預期，本集團進行檢討並重新評估本集團若干機樓器材、電訊傳輸設備以及其他設備及器材的可用年期。此重新評估導致這些資產的估計可用年期有所變動。本集團認為這是會計估算的變動，因此已於2011年1月1日起預先採納。計入會計估算變動後，截至2011年6月30日止期內的本集團溢利增加港幣3,100萬元，而於2011年6月30日的負債淨值則下降港幣3,100萬元。

## 1. 編製基準（續）

編製此未經審核簡明綜合中期財務資料時採用的會計政策及計算方法，與本集團編製截至2010年12月31日止年度財務報表時採用的會計政策及計算方法一致，惟採納下列新訂或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香港會計準則》及《詮釋》（統稱「新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除外。該等新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於2011年1月1日或之後開始的會計期間生效：

- 《香港會計準則》34「中期財務報告」的修訂於2011年1月1日或之後開始的年度期間生效。該修訂要求實體在中期財務報告中加入事項及交易的解釋，此解釋對瞭解由上一個年度報告期之後該實體的財務狀況變動及表現至關重要。

於2011年6月2日，本公司宣佈聯交所所有條件批准本公司的建議，將其電訊業務分拆並以信託方式在聯交所主板上市。本公司的意向是透過上市程序，出售信託的少數權益。因此，本公司將會保留其電訊業務的大部分權益，而電訊業務的業績仍然會與本公司的財務業績綜合計算。經建議中的信託上市所得款項，將用以減少電訊業務的債務，並為推動本公司增長業務的進一步發展提供資金。該分拆建議須得到本公司股東批准。

此外，本集團與Telstra Corporation Limited（「Telstra」）及一家共同控制公司（「合營公司」）完成若干交易，結果本集團與Telstra轉入合營公司的主要資產、業務平台及營運。本集團從合營公司收到資產及業務的價值約為港幣6.44億元。上述代價部分以合營公司的信貸票據支付，金額約為港幣4.91億元，部分以本公司向合營公司借出的貸款抵銷。因此，本集團因收回早前注入合營公司的資金而得益，有關資金約為港幣1.04億元，已扣減相關的成本及開支。上述交易完成後，合營公司的業務範圍大幅簡化至提供若干網絡基建、網絡維修及物業管理。合營公司會繼續作為本集團與Telstra的電訊網絡服務外判公司，並藉此收取外判費用。

## 1. 編製基準（續）

下列新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於2011年1月1日開始的財務年度首次強制採用，但對本集團本期或過往期間的業績及財務狀況並無重大影響。

-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1（修訂本）：「首次採納香港財務報告準則」。
- 《香港會計準則》24（經修訂）：「關聯方披露」。
- 《香港會計準則》32（修訂本）：「金融工具：呈列」。
- 《香港（國際財務報告詮釋委員會）》－詮釋14（經修訂）：「《香港會計準則》19－設定受益計劃資產的限額、最低提存資金要求及其相互作用」。
- 《香港（國際財務報告詮釋委員會）》－詮釋19：「以權益工具解除金融負債」。
- 香港會計師公會於2010年5月頒佈關於《香港財務報告準則》（2010）的改進，惟上文披露的《香港會計準則》34「中期財務報告」的修訂除外。

本集團並無採納任何於本會計期間未生效的新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

## 2. 分類資料

營運決策者為本集團高級管理人員，負責檢討本集團的內部匯報，以評估表現及分配資源。管理層會根據此等內部匯報為各營業分類制訂決策。

營運決策者會從地區及產品角度考慮業務。從產品方面，管理層會評估以下各個分類的表現：

- 電訊服務為領先的電訊產品及服務供應商，產品及服務包括本地電話服務、寬頻接駁服務、本地及國際數據、直通國際電話、銷售器材、技術、保養及外判服務，以及電話營業管理服務。
- 流動通訊包括本集團在香港的流動通訊業務。
- 電視及內容包括互動收費電視服務、互聯網入門網站多媒體娛樂平台，以及本集團在香港及內地的指南業務。
- 電訊盈科企業方案在香港及內地提供資訊及通訊科技服務及方案。
- 盈科大衍地產發展有限公司（「盈大地產」）涵蓋本集團在香港、內地及亞洲其他地方的物業投資組合，包括香港的數碼港發展計劃。
- 其他業務包括本集團在英國的無線寬頻業務，以及所有企業支援服務。

營運決策者根據未計入利息、稅項、折舊及攤銷的經調整盈利（「EBITDA」），衡量評估各營業分類表現。EBITDA代表未計入利息收入、融資成本、所得稅、物業、設備及器材折舊、租賃土地費用及無形資產攤銷、出售物業、設備及器材的收益／虧損、投資物業及租賃土地權益的收益／虧損、其他收益／虧損淨額、物業、設備及器材虧損、重組成本、於聯營公司及共同控制公司權益的減值虧損以及本集團應佔聯營公司及共同控制公司業績的盈利。

分類收益、開支及業績包括各分類間的交易。而分類間的價格是按為類似服務的其他外界人士提供的類似條款釐定，來自外界的收益均以與綜合損益表一致的方式衡量並向營運決策者匯報。

## 2. 分類資料 (續)

向本集團營運決策者呈報有關本集團須列報的業績分類資料載列如下：

截至 2010 年 6 月 30 日止六個月  
(港幣百萬元)

	電訊服務 (未經審核)	流動通訊 (未經審核)	電視及內容 (未經審核)	電訊盈科 企業方案 (未經審核)	盈大地產 (未經審核)	其他業務 (未經審核)	抵銷項目 (未經審核)	綜合 (未經審核)
營業額	8,321	838	1,179	1,087	1,070	26	(719)	11,802
業績								
EBITDA	3,398	152	43	100	353	(324)	—	3,722

截至 2011 年 6 月 30 日止六個月  
(港幣百萬元)

	電訊服務 (未經審核)	流動通訊 (未經審核)	電視及內容 (未經審核)	電訊盈科 企業方案 (未經審核)	盈大地產 (未經審核)	其他業務 (未經審核)	抵銷項目 (未經審核)	綜合 (未經審核)
營業額	8,581	919	1,189	1,104	1,250	46	(903)	12,186
業績								
EBITDA	3,410	218	231	106	240	(430)	—	3,775

業務分類EBITDA總額與除所得稅前溢利的對賬如下：

港幣百萬元	截至6月30日止六個月	
	2010 (未經審核)	2011 (未經審核)
業務分類EBITDA總額	3,722	3,775
出售物業、設備及器材的(虧損)/收益	(2)	1
折舊及攤銷	(1,883)	(1,962)
其他收益淨額及重組成本	33	99
利息收入	9	33
融資成本	(806)	(763)
應佔聯營公司及共同控制公司業績	(13)	(8)
除所得稅前溢利	1,060	1,175

### 3. 其他收益淨額

港幣百萬元	截至6月30日止六個月	
	2010 (未經審核)	2011 (未經審核)
出售可供出售金融資產的已變現收益淨額	11	–
自權益轉出現金流對沖工具的收益淨額	21	21
收回一家共同控制公司權益的減值虧損	–	104
一家共同控制公司權益的減值虧損	–	(16)
其他	2	(10)
	34	99

### 4. 除所得稅前溢利

除所得稅前溢利經計入及扣除下列各項後列賬：

港幣百萬元	截至6月30日止六個月	
	2010 (未經審核)	2011 (未經審核)
計入：		
售出物業的收入	855	1,027
扣除：		
售出存貨成本	937	963
售出物業成本	493	726
銷售成本（不包括售出的存貨及物業）	4,054	3,810
物業、設備及器材折舊	1,356	1,329
物業、設備及器材營業成本淨額	133	229
無形資產攤銷	516	622
租賃土地費用攤銷 – 租賃土地權益	11	11
借貸的融資成本	776	721
員工成本	1,342	1,413

## 5. 所得稅

港幣百萬元	截至6月30日止六個月	
	2010 (未經審核)	2011 (未經審核)
本期所得稅：		
香港利得稅	(57)	217
海外稅項	24	30
遞延所得稅變動	240	45
	<u>207</u>	<u>292</u>

香港利得稅以期內估計應課稅溢利，按稅率百分之十六點五（2010年：百分之十六點五）作出撥備。海外稅項則根據期內估計應課稅溢利，按各有關司法管轄區的現行稅率計算。

## 6. 股息

### a. 中期應佔股息

港幣百萬元	截至6月30日止六個月	
	2010 (未經審核)	2011 (未經審核)
中期期間後宣派的中期股息每股普通股港幣 5.3 分 (2010年：5.1分)	<u>345</u>	<u>385</u>

於2011年8月12日舉行的會議上，董事宣派截至2011年12月31日止年度中期股息每股普通股港幣5.3分。有關中期股息不會在未經審核簡明綜合中期財務資料內列為應付股息。

### b. 經批准及已於中期期間內派付股息

港幣百萬元	截至6月30日止六個月	
	2010 (未經審核)	2011 (未經審核)
上一個財務年度的末期股息每股普通股港幣 10.2 分 (2010年：13.3分)，經批准及已於中期期間派付	<u>901</u>	<u>742</u>

## 7. 每股盈利

每股基本及攤薄後盈利是根據下列數據計算：

	截至6月30日止六個月	
	2010 (未經審核)	2011 (未經審核)
<b>盈利（港幣百萬元）</b>		
計算每股基本及攤薄後盈利的盈利	765	824
<b>股份數目</b>		
計算每股基本及攤薄後盈利的普通股加權平均數	6,772,294,654	7,272,294,654

## 8. 應收營業賬款淨額

應收營業賬款的賬齡分析如下：

港幣百萬元	於 2010 年 12 月 31 日 (經審核)	於 2011 年 6 月 30 日 (未經審核)
0 – 30 日	1,464	1,532
31 – 60 日	308	331
61 – 90 日	185	183
91 – 120 日	96	163
120 日以上	682	869
	2,735	3,078
減：呆壞賬減值虧損	(206)	(231)
	2,529	2,847

有關售出物業的應收營業賬款由買方根據銷售合約的條款支付。除非雙方另行訂立協議延長信貸期，否則其他應收營業賬款的一般信貸期為發票日期起計最多 30 日。本集團維持明確的信貸政策；凡客戶要求高於某一金額的信貸，本集團均會對其進行信貸評估。此等評估主要針對客戶到期時的過往還款記錄及現時還款的能力，並考慮客戶的特別賬戶資料，以及有關客戶工作的經濟環境的資料。本集團要求客戶清償逾期未付債務的所有未償還餘額，方會另行批授任何信貸。

## 9. 應付營業賬款

應付營業賬款的賬齡分析如下：

港幣百萬元	於 2010 年 12 月 31 日 (經審核)	於 2011 年 6 月 30 日 (未經審核)
0 – 30 日	901	596
31 – 60 日	184	99
61 – 90 日	30	72
91 – 120 日	15	81
120 日以上	575	758
	1,705	1,606

## 10. 結賬日後事項

根據於2000年5月17日訂立的數碼港計劃協議，設立一個發展維修賬戶以就租戶及訪客於數碼港計劃商業部分共同享用的若干設施提供保養和維修資金（「發展維修金額」）。

資訊港有限公司（盈大地產的間接全資附屬公司（盈大地產為電訊盈科間接持有約百分之六十一點五三權益的附屬公司）以下簡稱「資訊港」）及電訊盈科，與香港數碼港發展控股有限公司、香港數碼港管理有限公司及香港數碼港（附屬發展）有限公司（統稱「數碼港公司」）之間，就數碼港計劃協議下發展維修賬戶的資金水平出現爭議。

經過一輪調解程序後，資訊港、電訊盈科與數碼港公司於2011年8月1日訂立和解協議，當中各方同意發展維修賬戶的資金水平，應由港幣5億元修訂為港幣4.51億元。修訂發展維修賬戶資金水平的影響，是將港幣4,900萬元的款項退還給數碼港計劃的經營賬戶用以分派，並因此於截至2011年6月30日止的本報告期內將發展維修金額的調整入賬。

於本公告發表日期的董事如下：

**執行董事：**

李澤楷（主席）；艾維朗（集團董事總經理）；彭德雅；李智康及許漢卿

**非執行董事：**

霍德爵士，KBE，LVO；陸益民；左迅生（副主席）；李福申；鍾楚義及謝仕榮，GBS

**獨立非執行董事：**

張信剛教授，FREng，GBS，JP；李國寶爵士，GBM，GBS，OBE，JP；羅保爵士，CBE，LLD，JP；  
麥雅文及薛利民

**前瞻聲明**

本公告可能載有若干前瞻聲明。此等前瞻聲明包括但不限於有關收益及盈利的聲明，而「相信」、「計劃」、「預計」、「預期」、「預測」、「估計」、「推測」、「深信」、「抱有信心」及類似詞彙亦擬表示前瞻聲明。此等前瞻聲明並非歷史事實。此等前瞻聲明是以電訊盈科董事及管理層對於業務、行業及電訊盈科所經營的市場而具備或作出的目前信念、假設、期望、估計及預測為基準。